证券代码：000813 证券简称：德展健康 公告编号：2024-060

#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公开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上海岳野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拍卖是依据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上海市三中院”）裁定确认的《清算方案》执行，本次公开拍卖股份为上海岳野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岳野”）持有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414,138,066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00.00%，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9.13%，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的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9.37%1。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根据相关规定，法院与清算组有权在竞价开始前、竞价过程中，中止竞价或撤回竞价，后续可能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岳野的清算组发来的《告知函》，函称根据上海市三中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上海岳野清算组已于2024年11月27日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发布了拍卖公告，定于2024年12月27日10时至2024年12月28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https://paimai.jd.com/307793028）拍卖上海岳野所持公司414,138,066股股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公开拍卖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本次拍卖股份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的公司总股本比例 |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 起始日 | 到期日 | 拍卖人 | 原因 |
|---|---|---|---|---|---|---|---|---|---|---|
| 上海岳野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否 | 414,138,066 | 100% | 19.13% | 19.37% | 否 | 2024年12月27日10时 | 2024年12月28日10时（延时除外） | 上海岳野清算组 | 公开拍卖 |

注1：上述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为公司最近披露的回购股份数量（即截至2024年11月13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有关回购数量请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因此，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的公司总股本为2,137,900,490股，以下同。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或拍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岳野所持公司股份未曾发生过冻结或拍卖的情况，亦不存在质押情况。

三、本次拍卖公告的部分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本次拍卖公告，本次拍卖竞买人需遵循如下相关要求：

（一）竞买人已经持有的本次拍卖标的物2所在上市公司股份数额和其竞买的股份数额累计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数额的30%。如竞买人累计持有该上市公司股份数额已经达到30%仍参与竞买的，应当特别向上海岳野清算组书面告知，自行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等相关部门咨询了解，并按照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办理。

（二）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五条、十六条规定，通过司法扣划等非交易过户方式，受让上市公司大股东相关股份的，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岳野系公司大股东，通过本次拍卖方式取得公司股份的，依法会受到相关减持规定的限制，具体情况请竞买人自行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等相关部门咨询了解，竞买人在竞买成功后不得以此为由要求悔拍。

注2：本次拍卖标的物指上海岳野所持公司414,138,066股股份。

四、上海岳野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岳野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如下：

| 承诺事由 | 承诺方 | 承诺类型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承诺期限 | 履行情况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上海岳野 | 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3 | 承诺人在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承诺人将成为上市公司股东。为了减少与规范将来可能与德展健康产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承诺：<br>1、尽量避免或减少本方及本方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与德展健康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交易。<br>2、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德展健康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br>3、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德展健康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br>4、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德展健康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德展健康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br>5、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德展健康及其子公司资金，也不要求德展健康及其子公司为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br>6、就本方及下属子公司与德展健康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德展健康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德展健康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br>7、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德展健康造成损失，本方将向德展健康作出赔偿。<br>8、上述承诺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之日起对本方具有法律约束力，本方不再持有德展健康股权后，上述承诺失效。 | 2015年12月08日 | 长期 |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承诺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

注3：上述承诺将在上海岳野股份处置完成后失效。

五、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一）鉴于本次上海岳野所持公司股份公开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根据相关规定，法院与清算组有权在竞价开始前、竞价过程中，中止竞价或撤回竞价，后续可能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二）关于本次拍卖详细内容及相关要求以上海岳野清算组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显示的公告信息为准。

（三）若本次公开拍卖最终成交，上海岳野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本次公开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公司将持续关注事项进展，依法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57 证券简称：洽洽食品 公告编号：2024-079
债券代码：128135 债券简称：洽洽转债

#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11月11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或“本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部分为公司于2019年5月23日至2020年5月10日期间回购的公司股票以及部分为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包括但不限于大宗交易、竞价交易等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公司股票（以下简称“标的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鉴于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5年5月10日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份情况

1、2023年3月22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449,4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9%）公司股票以35.51元/股通过非交易过户至“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2023年1月12日至2023年5月11日期间，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购买公司股票共计1,18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3%，成交金额54,039,602.01元，成交均价约为45.45元/股。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购买公司股票的操作已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共持有公司股票1,638,531股，通过非交易过户和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购买公司股票资金总额共计69,998,896.82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25日、2023年5月16日披露的《关于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关于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2、2024年5月10日，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5月10日披露的《关于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自成立至今未出售股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数量1,638,5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2%。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的后续安排

根据《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有关规定，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存续期届满前，管理委员会应于员工持股计划解锁日后于存续期内择机出售相应的标的股票，并决定是否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对应的收益进行分配，如决定分配，由管理委员会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按照持有人所持份额进行分配。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终止或延长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24个月，自公司回购股份办理股票过户登记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和员工持股计划最后一笔从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登记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孰晚者开始计算，即2023年5月11日至2025年5月10日。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持有人出资方式、持有人获取股票的方式、持有人确定依据及名单等事项，应当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满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性资产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标的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258 证券简称：电魂网络 公告编号：2024-074

#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3/12/28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2023/12/27~2024/12/26 |
| 预计回购金额 | 2,000万元~4,000万元 |
| 回购价格上限 | 38.03元/股 |
|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br>√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br>□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br>□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 实际回购股数 | 1,079,100股 |
|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 0.44% |
| 实际回购金额 | 2,001.18万元 |
|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 14.76元/股~22.97元/股 |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8.03元/股（含本数），回购的公司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8日、2023年12月30日、2024年5月18日、2024年10月1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67）、《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关于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2024-060）。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年1月4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月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二）截止2024年11月26日，公司完成回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1,07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4%，回购成交最高价格为22.97元/股，最低价格为14.76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20,011,847.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公司回购金额已超过回购方案中回购金额的下限，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

（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回购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

（四）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不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3年12月28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经公司核查，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止，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 股份类别 | 回购前 | | 回购完成后 | |
|---|---|---|---|---|
|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0 | 0.00 | 3,890,000 | 1.59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244,768,100 | 100.00 | 240,788,100 | 98.41 |
|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4,125,750 | 1.69 | 1,224,850 | 0.50 |
| 股份总数 | 244,768,100 | 100.00 | 244,678,100 | 100.00 |

注：2023年12月28日至2024年11月26日期间，公司实施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累积以回购账户股份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98万股，因激励对象离职累积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份合计9万股。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1,079,100股，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根据回购股份方案，上述回购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在用于规定用途前，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

公司如未能在本公告披露后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或未全部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的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杭州电魂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52 证券简称：道道全 公告编号：2024-【051】

#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2、2024年5月21日，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变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7日（星期三）15:00，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2024年11月2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2024年11月2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湘江中路凯乐国际城9栋10楼综合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建军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投票表决。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72人，代表股份151,521,9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0511%。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7人，代表股份132,355,90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4791%。

（2）网络投票情况：165人，代表股份19,166,0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720%。

（3）中小股东出席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166人，代表股份15,776,6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86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13,910,61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44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64人，代表股份1,866,0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25%。

2、本次股东大会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4名。本次股东大会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副总经理罗明亮先生、财务总监李小平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3、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委派的见证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1,149,8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44%；反对330,9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84%；弃权41,15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2%。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为：同意15,404,5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6414%；反对330,9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977%；弃权41,15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09%。

本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大会经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徐烨律师、熊洪朋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868 证券简称：绿康生化 公告编号：2024-103

#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上饶市长鑫贰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江苏百兴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于2024年11月27日收到5%以上股东上饶市长鑫贰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鑫贰号”）与江苏百兴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兴房地产”）通知，长鑫贰号向百兴房地产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其所持有7,770,792股公司股份事项已于2024年11月26日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基本情况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长鑫贰号于2024年10月17日与百兴房地产签署了股份转让事项相关的协议，长鑫贰号拟以人民币14.16元/股的价格，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百兴房地产出让其持有的公司7,770,792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00%。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0月19日刊登于《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96）

二、股份过户登记完成情况

本次协议转让已于2024年11月26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于2024年11月27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登记前后相关方持有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股份转让前持有股份 | | 本次股份转让后持有股份 | |
|---|---|---|---|---|---|
| |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长鑫贰号 | 合计持有股份 | 15,541,584 | 10.00 | 7,770,792 | 5.00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15,541,584 | 10.00 | 7,770,792 | 5.00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 百兴房地产 | 合计持有股份 | 0 | 0 | 7,770,792 | 5.00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7,770,792 | 5.00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完成后，长鑫贰号与百兴房地产分别持有公司股份7,770,792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5.00%，百兴房地产与长鑫贰号、杭州义睿投资合伙企业、杭州皓赢投资合伙企业并列为公司第三大股东。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转让方不存在因本次协议转让而违反其此前作出的承诺的情形。

2、本次权益变动后，转让方和受让方的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应控制权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持续经营情况产生影响，同时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1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4-069

#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2年5月19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含50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申请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根据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2〕MTN1205号），公司发行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35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公司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发行完成后，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9）。

近日，公司完成了2024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发行，本次发行规模为8亿元人民币，该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11月27日到账。发行结果如下：

| 名称 |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 | |
|---|---|---|---|
| 简称 | 24佛燃能源MTN003 | 代码 | 102485143 |
| 期限 | 3+N年 | 发行总额 | 8亿元 |
| 起息日 | 2024年11月27日 | 兑付日 | 2099年12月31日（注） |
| 票面利率 | 2.44% | 发行价格 | 100.00元/百元 |
| 主承销商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联席主承销商 |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br>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注：本次注册发行的中期票据为永续中期票据，实际兑付日以公司层续公告为准。

本期债券发行的相关文件详见上海清算所网（www.shclearing.com.cn）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

经查询，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30 证券简称：交大昂立 公告编号：临2024-064

#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星期三）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4年11月2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3）。

公司总裁嵇霖先生、独立董事萧耀照先生、董事杜刚先生、总裁助理夏三燕女士、夏景华先生、曹毅先生、董事会秘书葛欣颖女士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就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答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相关回复情况

公司通过“价值在线”召开了本次业绩说明会，相关问题及回复情况如下：

1. 嵇总好：本人请问几个问题，第一，在去年六月底时，公司大股东“上海韵简”针对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杨国平等一伙人提起损害近6.5个亿的诉讼，后来撤诉了，至今没有任何一点新的进展，请问该诉讼事件究竟怎样解决呢？第二：公司在今年七月底准备向子公司香港“昂立国际”增资2000万拓展国际业务，请问这2000万增资能否确保给公司带来正收益，香港方面还没有审批完成吗？第三：今年公司新研发的几个产品，目前销售状况如何？第四：有关您兄弟，也是目前的董事长嵇敏，他曾经说过，会有优质资产注入交大昂立公司，请问，这个打算还存在吗？以上问题恳请嵇总答复，谢谢！

答：您好，谢谢您对公司的关注。1、公司对于相关诉讼事件中的证据材料还在进一步整理核实，后续将采取必要措施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提起股东代表诉讼的进展公告》。2、公司香港子公司相关事项正在有序推进中。3、公司今年推出了多个新品，正根据其产品特性进行针对性的推广，相关销售情况请关注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4、公司的重大事项请关注公司在法定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告。

2. 交大昂立保健品跟酒类产品一样可以自己定价吗？新的业绩增长点有哪些？

答：您好，谢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会基于产品成本、市场需求、竞争状况、品牌形象等多种因素，并结合公司自身特点，对相关产品进行定价。公司在聚焦核心产品的同时，积极加大研发力度，产品线的不断丰富促进了公司业绩增长点的形成。

3. 公司后续研发的重点方向有哪些？预计什么时候会有新产品研发上市？

答：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一直倡导积极研发新产品。未来公司将推出更多健康产品，请股东关注公司各线上平台，公司将不定期上线各类新品。

4. 请领导展望下四季度的业绩情况？

答：您好，谢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具体业绩情况请详见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

5. 截至目前的股东户数？

答：您好，谢谢您对公司的关注。截至2024年11月20日，公司股东户数约为2.4万余户。

6. 公司目前在渠道上有哪些优势，尤其是电商自营平台。

答：您好，谢谢您对公司的关注。目前公司在小红书、抖音、公司公众号、微博等多平台均有产品推广。

7. 护肝系列产品有什么新的研发进展可以分享么？

答：您好，谢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除了拳头产品昂立多邦胶囊外，新近推出了含有六大药食同源成分的昂立多邦甘氧复合压片糖果，具体产品介绍可前往公司天猫、京东等官方旗舰店了解详情。

8. 请问公司现在有哪些拳头产品 市占率如何 如何继续保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谢谢

答：您好，谢谢您对公司的关注。昂立多邦胶囊始终是我司的拳头爆品，1997年取得国家保健食品批文，获批“抗疲劳”、“对化学性肝损伤有一定保护作用”、“调节血脂”三大保健功能，在目前国内保健食品领域依然罕见。公司将积极围绕益生菌、植提等核心优势，不断丰富产品线，保持市场竞争力。

9. 公司的产品在国外主要销往哪些地区？

答：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益生菌、植提原料销售渠道已遍布全球20多个国家及地区，拥有广泛的国际客户基础。公司在保持美国和欧洲市场持续增长的同时，将积极开拓澳新和东南亚市场。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https://eseb.cn/1j9MaHH6Gju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上互动交流的具体内容。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57 证券简称：洽洽食品 公告编号：2024-079
债券代码：128135 债券简称：洽洽转债

#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11月11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或“本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部分为公司于2019年5月23日至2020年5月10日期间回购的公司股票以及部分为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包括但不限于大宗交易、竞价交易等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公司股票（以下简称“标的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鉴于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5年5月10日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份情况

1、2023年3月22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449,4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9%）公司股票以35.51元/股通过非交易过户至“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2023年1月12日至2023年5月11日期间，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购买公司股票共计1,18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3%，成交金额54,039,602.01元，成交均价约为45.45元/股。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购买公司股票的操作已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共持有公司股票1,638,531股，通过非交易过户和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购买公司股票资金总额共计69,998,896.82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3月25日、2023年5月16日披露的《关于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关于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2、2024年5月10日，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5月10日披露的《关于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自成立至今未出售股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数量1,638,5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2%。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的后续安排

根据《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有关规定，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存续期届满前，管理委员会应于员工持股计划解锁日后于存续期内择机出售相应的标的股票，并决定是否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对应的收益进行分配，如决定分配，由管理委员会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后，按照持有人所持份额进行分配。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终止或延长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24个月，自公司回购股份办理股票过户登记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和员工持股计划最后一笔从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登记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孰晚者开始计算，即2023年5月11日至2025年5月10日。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持有人出资方式、持有人获取股票的方式、持有人确定依据及名单等事项，应当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满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性资产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标的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279 证券简称：景津装备 公告编号：2024-048

# 景津装备股份